

# 揭东区市监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简报

第 11 期

揭东区市监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9 日

---

## 揭东区市场监管局落实八项举措 坚决打赢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攻坚战

区市场监管局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工作部署，以高度的政治敏感性，迅速动员部署，突出工作重点，把疫情防控工作抓严抓实、抓细抓小，坚决守好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安全大门。至目前，全局共出动执法人员 2504 人次，共检查农（集）贸市场 307 场次，检查市场活禽经营户 470 户次，餐饮服务单位 1946 家次，药械经营单位 787 家次，价格监管对象 1492 家次，发放《价格提醒告诫书》185 份，立案调查 8 宗，已结案 3 宗，罚没款共 6.412 万元。目前，全区未发现野生动物违法经营行为，药品用品和应节食品的价格总体保持稳定。我局突出做好八方面工作：

**一、突出抓好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区市场监管局将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紧迫的重要政治任务抓牢抓实，1月22日上午，召开紧急会议，研究部署各项防控措施。**一是成立机构，加强领导。**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明确各工作组组成及职责。28日，升格成立“揭东区市场监管领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新成立的领导小组由张木奋副区长任组长，林晓龙（区政府督查室）主任、王少义局长任副组长，局全体领导成员、各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切实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二是制订方案，部署落实。**研究制订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健全突发事件处置工作机制和应急预案，落实日报告制度和重大信息报送制度。并多次召班子会议，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推进。**三是加强督查督办，层层压实责任。**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为队长的疫情防控党员先锋队，局党组成员率先垂范，带头下基层，深入一线督查督办。区局8名领导分别挂钩联系8个所，采取明察暗访、随机抽查、一线检查等方式，加强检查指导督促，有力推动工作落实到位。各所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实施网格化、精细化监管，在农（集）贸市场、大型超市、大型餐饮单位等28重点部位落实56名党员专人监管，落实任务到组、责任到人，切实把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抓实抓细抓到位。

**二、突出抓好严禁野生动物交易。****一是加强部门沟通联动。**多次联合区公安分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

及各镇开展对农（集）贸市场、农庄、私房菜等主体以及养殖户的专项检查，杜绝野生动物交易。二是局所上下联动。对辖区内农贸市场、城乡结合部、超市、餐饮服务单位等经营场所，集中开展地毯式清查，共检查餐饮服务单位 1946 家次，并签订《禁止销售野生动物承诺书》1072 份，落实主体责任；各所每天对辖区内农贸市场、餐饮服务单位等经营场所持续加强巡查，1 月 29 日起在全区开展夜查经营夜宵餐饮服务单位专项行动，并持续不定期开展夜查“回头看”，还在各市场、超市、餐饮单位张贴《加强野生动物经营行为监管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公告》2000 份，在各市场入口、主要街道路口悬挂横幅 100 多条，加大宣传攻势，有效地杜绝销售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等行为。

**三、突出抓好农贸市场监管。**持续加强日常监管，将监管任务落实到所到人，各所监管人员每天对本辖区范围内的农（集）贸市场逐一现场检查，确保不留死角、不漏一档。与各农（集）贸市场开办者签订《承诺书》22 份，分发《农贸市场交易市场疫情预防控制指引》2761 份，督促落实主体责任，督促农贸市场开办方和经营者对野生动物临时管控，严禁市场销售活体禽畜及现场宰杀销售禽畜，清理取缔活禽经营摊档 22 个；严格落实活禽经营市场“1110”制度，严格落实“一日一清洁消毒、一周一大扫除、一月一大清洁”的防控措施，每天清洁消毒有书面记录，由检查人员和市场开办者共同签名确认。

**四、突出抓好市场价格监管。**开展药品等重点用品价格巡查监管。从1月23日开始，提前在全区范围内部署开展了价格监管工作，巡查价格监管对象1492家次，发放《价格提醒告诫书》185份，及时将口罩等医用物品的涨价风和大米抢购风遏制在苗头；持续开展相关医药用品、米面油等重点商品价格巡查监管，严厉打击串通定价、囤货居奇、哄抬物价、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价格违法行为。立案调查涉嫌口罩价格案件6宗，已结案2宗（其中口罩价格过高1宗、违反明码标价1宗），罚没款5.412万元。

**五、突出抓好食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对粮油、米面、蔬果、肉蛋奶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日常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重点检查进货查验、索证索票、进销货台账制度落实情况；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开展食品抽样快检，确保舌尖上的安全。强化餐饮单位安全监管，劝停聚集性用餐3家，劝散分开用餐41人次。推进餐饮服务和超市、商场、药店等公共场所防控工作，印发《广东省餐饮服务业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指引》、《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控制指引》等5499多份，张贴分发《关于做好公共场所测量体温佩戴口罩工作的通知》400份，督促餐饮服务和超市、商场、药店等落实食品经营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测量体温、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

**六、突出抓好药品医疗器械质量监管。**组织开展打击假冒伪劣防护用品执法行动，立案调查1宗（销售口罩三无产品），营造放心消费环境。加强医用口罩，消毒、抗病毒等

药物的日常巡查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药品、医疗器械及防护用品等违法行为。共检查药品生产企业 2 家次，药品批发企业 2 家次，药品零售企业 551 家次，药品使用单位 52 家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数 148 家次，医疗器械使用单位数 32 家次。同时，做好体温计等仪器设备免费检测送检服务，共组织送检 63 台（次）。

**七、突出抓好科普宣传。**基层所在各农贸市场、超市、商场、药店设立疫情防控党员先锋岗 9 个，为上市场群众提供科普宣传和测量体温等便民服务。持续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科普宣传，张贴、分发疫情防控公告、预防控制指引、健康知识海报（宣传单）等 15000 多份；通过南方+、揭东电视台、文明揭东、金凤视听等主流媒体和微信公众号刊播宣传稿件 14 篇（次），其中《揭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致市民及企业公开信》点击率超 3 万人次，有效提高了广大市民和经营者的疫情防控意识，形成群防群治良好氛围。

**八、突出抓好外防内控。**启动应急工作机制，每天由一位局领导带领值班工作组值班，每日安排 9 个应急值守小组共 28 人次随时待命，全天候 24 小时人员在岗在班与应急值守并行，随时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和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同时，落实办进入公大楼人员测量体温工作和分散用餐、佩戴口罩等外防内控措施，切实做好自我保护工作，确保工作人员自身安全。

接下来，我局将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持续加强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确保疫情防控到位、食品药品质量保障到位、价格管控到位，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饮食用药安全。

---

报送：区委办，区政府办，区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市监局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抄送：各市监所，局机关各股室（队）

---

揭东市监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2月9日印发

---